

敬啟者：

### **要求停止運作鑽石山舊式火化爐**

現時的鑽石山火化爐每日處理 18 具屍體的火化工作，在新火化爐落成後，將會每日由早上 9：30 分運作至晚上 7：30 分，較現時葵涌火化爐的服務時間為長。換言之，全港近 1／4 的火化工作將由鑽石山火化爐處理，這對方圓 500 尺內的 10 所中小學，三個公屋邨，三個居屋苑及其他私人屋苑近 5 萬居住人口及數以萬計的師生家長都會帶來滋擾及影響。

報告中再三指出，以 2002 年的資料計算，鑽石山火化爐肩負極大比重的火化工作，但隨著 2003 年葵涌火化爐投入服務，大圍富山火化爐在 04 年投入服務，鑽石山火化爐的重要性便下降。若然葵涌火化爐及大圍富山火化爐可以將火化時段延長至晚上，兩個新投入服務的火化場有足夠的能力接收所有的鑽石山火化場的火化工作。正如報告指出，現有火化爐已經老化，維修時間長，排出的污染物為周邊的居民、師生帶來異味，因此無論能否搬遷鑽石山火化場，現有依靠舊爐的火化工作都應該全面停止，由已經投入服務的大圍富山火化爐及葵涌火化爐接收工作。以改善社區的環境和空氣質素。

從資源運用的角度，若然現有葵涌火化爐及即將落成使用的富山火化爐可以延長服務時間至晚上九時，一如數年前將鑽石山火化場的火化時段增加，便可以將建爐的資源及長期的營運開支減省，而以其餘火化場的加班營運代替，效益一定更高；根據本人早前探訪葵涌火化爐時得悉，火化爐的最佳營運狀態是持續不斷地提供服務，直到周年例行檢查；從這個角度考慮，增加新投入服務火化場的服務時間，可以滿足需求，減少資源浪費；**關閉鑽石山舊式火化爐**可以徹底解決區內空氣質素的問題，亦為政府減少開支，符合特區政府的總體政策方向。

此致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黃大仙區議員  
胡志偉  
2004年3月9日